



SECÇÃO CONSULAR DA
EMBAIXADA DE PORTUGAL
PEQUIM

申办葡萄牙短期居留签证（期限为 90 天以下的季节性工作）所需材料清单：

1. 签证申请审核表（填写完整并由申请人亲笔签名）；
2. 两张照片，要求为：同款、彩色、未进行修改、尺寸 3.5x4.5 厘米、清晰、易于识别、不能佩戴帽子、饰品、头发不能遮脸；
3. 护照：有效期在拟返华后仍不少于 3 个月，有两张空白签证页的护照原件；
4. 护照信息页复印件 1 份；
5. 旧护照信息页及曾获得的签证的复印件；
6. 非中国国籍人士：必须提供中国居留许可或中国签证复印件认证书(复印件与原件相符合的领事认证)，其有效期与申请人拟离开葡萄牙的日期的天数差不小于三个月
7. 由申请人本国或其所在国（仅居住连续一年的情况下适用）签发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其签发有效期不得多于 90 天、必须含葡文译文和由中国外交部和葡萄牙驻华总领事馆/领事处各自出具的领事认证；
8. 填写查询无犯罪记录授权书用于许可葡萄牙移民局查询申请人无犯罪记录（仅 16 岁以上的人士适用）；
9. 旅行医疗保险：保障必须包含医疗费、急诊并身故遗体送返；
10. 回程票复印件；
11. 依据我国第 23/2007 移民法第十一和五十条和第 1563/2007 法令，申请人必须递交偿付能力证明或者责任条款表格，除此之外也需要提供其他相关证明，例如银行流水对账单，等等；
12. 住宿证明或者责任条款表格；
13. 由葡方单位向申请人出具的季节性工作合同或者录用函注明工作地点、工作时间、职务、期限、收益、假期和带薪假；
13.1. 若是受法律规范的职业必须工作条件必须遵守我国相关劳动法；
14. 医疗保险证明；
15. 由葡方单位出具的声明证明阐述职务及其特殊要求；



SECÇÃO CONSULAR DA
EMBAIXADA DE PORTUGAL
PEQUIM

备注:

1. 尽管我国关于受理签证申请时长的其他相关法律，葡萄牙居留签证的受理时间为 60 天，而葡萄牙短期居留签证受理时间为 30 天。若我国移民局要求申请人补充资料或信息，则受理时间会延长；
2. 若前 5 前申请人申办过 E8 签证并遵守相关法律要求，下次申请 E8 签证申请人无需提交住宿证明、回程票并受理时长为 15 天。
3. 包含的工业:农业、畜牧生产、狩猎活动、造林、渔业、旅馆、餐饮、食品业、饮料业、烟草业、批发和零售、建筑工程和陆地运输。
4. 若申请人无法提交所需的材料，签证申请将失效及其相关材料将退回。尽管申请人递交所需材料，无法保证签证会获得批准；
5. 葡萄牙共和国驻华大使馆保留要求申请人提供补充信息或材料并进行面谈的权利；